

2017 年昌乐县农业机械 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2017 年收支预算总表（功能分类科目）
- 二. 2017 年收支预算总表（经济分类科目）
- 三. 2017 年收入预算表
- 四. 2017 年支出预算表
- 五.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六.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七.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 2017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 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 二.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三.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五.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
- 六. 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部门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和生有关农业机械化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农业机械化科研、技术推广和人员培训工作；按规定负责农业机械的鉴定和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农业机械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育发展农业机械服务市场；负责农业机械化事业的统计和资金、物资的管理工作；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昌乐县农业机械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昌乐县农业机械管理局。

昌乐县农业机械管理局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昌乐县农业机械管理局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2017 年收支预算总表（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657.22	农林水支出	657.22
经费拨款	657.22	农业	657.22
行政事业性收费		行政运行	632.22
罚没收入		执法监管	15.00
专项收入		其他农业支出	10.00
政府性基金			
上级专款			
其他非税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57.22	本年支出合计	657.22
二、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四、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57.22	支出总计	657.22

2017 年收支预算总表(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657.22	工资福利支出	490.76
经费拨款	657.2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0
行政事业性收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66
罚没收入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专项收入		转移性支出	
政府性基金		赠与	
上级专款		债务还本及付息支出	
其他非税收入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贷款转贷及产权参股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7.22	本年支出合计	657.22
二、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四、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57.22	支 出 总 计	657.22

表三

2017 年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总计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合计	经费拨款	行政事业 性收费	罚没收入	专项收入	上级专款	其他非税 收入	
657.22	657.22	657.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四

2017 年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657.22	632.22	25.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7.22	632.22	25.00
213	01		农业	657.22	632.22	25.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632.22	632.22	0.00
213	01	10	执法监管	15.00	0.00	15.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10.00	0.00	10.00

表五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657.22	农林水支出	657.22
经费拨款	657.22	农业	657.22
行政事业性收费		行政运行	632.22
罚没收入		执法监管	15.00
专项收入		其他农业支出	10.00
政府性基金			
上级专款			
其他非税收入			
收入合计	657.22	支出合计	657.22

表六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657.22	632.22	25.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7.22	632.22	25.00
213	01		农业	657.22	632.22	25.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632.22	632.22	0.00
213	01	10	执法监管	15.00	0.00	15.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10.00	0.00	10.00

表七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17 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合计	657.22	657.22
（一）基本支出小计	632.22	632.22
1、工资福利支出	490.76	490.76
基本工资	198.39	198.39
津贴补贴	54.43	54.4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62	35.6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32	202.32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66	110.66
住房公积金	31.72	31.72
住房补贴	69.44	69.44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50	9.50
3、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0	30.80
（二）项目支出小计	25.00	25.00
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25.00
3、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4、转移性支出		
5、赠与		
6、债务还本及付息支出		
7、基本建设支出		
8、其他资本性支出		
9、贷款转贷及产权参股		
10、其他支出		

表九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总计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合计	经费拨款	行政性收费	罚没收入	专项收入	上级专款	其他非税收入	

表十

2017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总计	因公出国（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运行维护费	购置费	
6.74	0.00	5.59	5.59	0.00	1.15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一)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昌乐县农业机械管理局的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年度预算。

(二) 认真执行县政府有关政策和文件要求，严格控制行政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 根据有关预算管理的规定，人员经费按编制内实有人员和工资、津补贴、社会保险政策编制，公用经费按照统一定额标准编制，项目支出按照履行职能需要，遵循统筹兼顾和保障重点的原则，区分轻重缓急，结合财力情况编制。

二、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 2017 年收入预算为 657.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57.22 万元。

(二) 2017 年支出预算为 657.22 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农林水支出 657.22 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 490.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657.22 万元，其中：经费拨款 657.22 万元。

(二)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57.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农林水支出 657.22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其所属事业单位等机构的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完成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项目支出。

(三)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632.22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601.4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职（役）费、抚恤和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日常公用经费 30.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7.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农林水支出农业行政运行 632.22 万元，主要是局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农林水支出农业执法监管 15 万元，主要是局机关用于保障农机监理工作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项目支出。

3、农林水支出农业其他农业支出 10 万元，主要是局机关用于保障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

昌乐县农业机械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相应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17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共计6.7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59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现有存量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以及公务交通费补偿、报销公务交通费用、购买用车服务等支出；公务接待费1.15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支出。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6年减少9.8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与去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9.2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公务用车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0.65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切实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运行有关支出。公车运行费用于部门现有存量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以及公务交通费补偿、报销公务交通费用、购买用车服务等；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授权委托书

昌乐县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财预〔2016〕123号）关于“县级以上部门必须建立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的要求，现委托贵单位协助在“昌乐政务网”门户网站和昌乐县财政局门户网站上公开我单位2017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

昌乐县农业机械管理局

2017年2月17日